

桃園市政府體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7桃園市桃園區三民路一段1號

承辦人：約僱助理 陳亭蓁

電話：(03)3194510#6004

電子信箱：10087800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桃體競字第114000489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1E_114000489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中華民國游泳協會辦理「114年全國青年盃游泳錦標賽」一案，請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華民國游泳協會(下稱中華泳協)114年4月8日游任發字第114000009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賽事訂於114年6月6日(星期五)至114年6月9日(星期一)，計4日，假臺中市北區國民運動中心(臺中市北區崇德路一段55號)舉辦，比賽採網路報名，相關資料請逕至中華泳協官網(<http://ctsa.utk.com.tw>)下載報名。
- 三、世界禁藥組織(WADA)公布禁藥清單，請貴單位自行至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網站查詢下載。
- 四、檢附旨揭賽事競賽規程1份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體育總會游泳委員會

副本：電 2025/04/10 11:27:40
交 換 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